



高雄醫學大學

KAOHSIUNG MEDICAL UNIVERSITY



110學年度導師會議簡報

教務處：近期重要教務資訊宣導



報告人：侯自銓 組長

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



KAOHSIUNG MEDICAL UNIVERSITY



110學年度第一學期選課資訊



預選課

8月30日至9月15日止

加退選期間

9月15日至10月01日中午12:00止

人工加選期間

10月01日15:00至至10月15日17:00止

 選課清單線上審核

【預選課開始，導師即可上網審視學生選課狀況，並給予相關建議】

導師審核時間

10月21日至10月31日止

系所主任審核時間

11月01日至11月12日止



歡迎教師善用 數位器材與錄影音室



數位器材

攝影、錄製課程設備



輔助教學設備

遠距會議設備



錄影音室(IR341)



**借用請填寫線上表單
(教務處/教學資源專區)**

教學資源專區	數位教材資源	數位教材製作 DIY
註冊課務專區	臨床技能教學資源	磨課師(MOOCs)
薪火專案	校院教學教具	教材製作諮詢
表單下載		數位教材服務
		數位課程製作補助辦法
		【借用】數位器材
		【借用】錄影音室介紹
		【借用】CS201互動教室
		IRS (即時反饋系統)

• 2021-06-04 :
• 2021-06-04 :

教務資源
學生證一卡通掛失退費



考試相關作業



■110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中考：110年11月15日~11月19日

期末考：111年01月17日~11月21日

■教師於期中/末考試週安排考試者，得於校務資訊系統

[T.2.1.01.教師命題&考試時間查詢](#)列印學生座位表

■教師自行安排考試者，得於校務資訊系統[T.2.1.10.教室座位](#)

[列印](#)進行學生考試座位安排及座位表列印



監考教師注意事項



■ 監考

- 考試時監試人員應逐一查對學生證
- 缺考學生之試卷，監考人員要負責收回，並將缺考學生學號寫在黑板上
- 試題除因印刷不明考生得舉手請問外，其它概不作答

■ 違紀情形

- 監考人員應將每場應到人數、實到人數、缺考學生學號及人數、未帶學生證學號、違紀或作弊等情形，分別記錄於「考場記錄」欄內，並在表上簽名或蓋章。**如有違紀或作弊等情形，需請違規學生簽名，若拒絕簽名者，請將違規學生帶至教務處**
- 每場考試務請監考人員特別注意防止考生將試卷試題攜出場外
- 學生如有作弊行為經監試人員發現應當場阻止，並沒收相關證據，且將處理經過詳實記載於考場記錄表，考試結束後一併向教務處提報



學習預警與學業輔導- 各燈號預設定義



燈號	程度別	預設定義
 紅	很危險	<p>* 符合其中一項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49分以下2. 缺席率>50%3. 成績最差百分位屬<5%
 黃	有點危險	<p>* 符合其中一項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50-59分2. 缺席率為25%~50%或3. 成績最差百分位屬5~10%
 綠	大致安全	60分以上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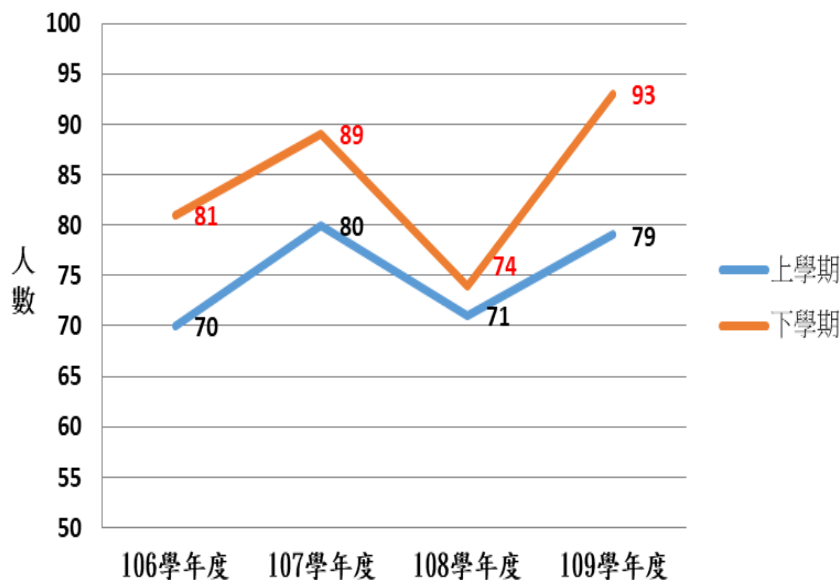
授課教師可在期初依據課程內容**自定燈號定義** (T.2.0.03e.課程預警燈號成績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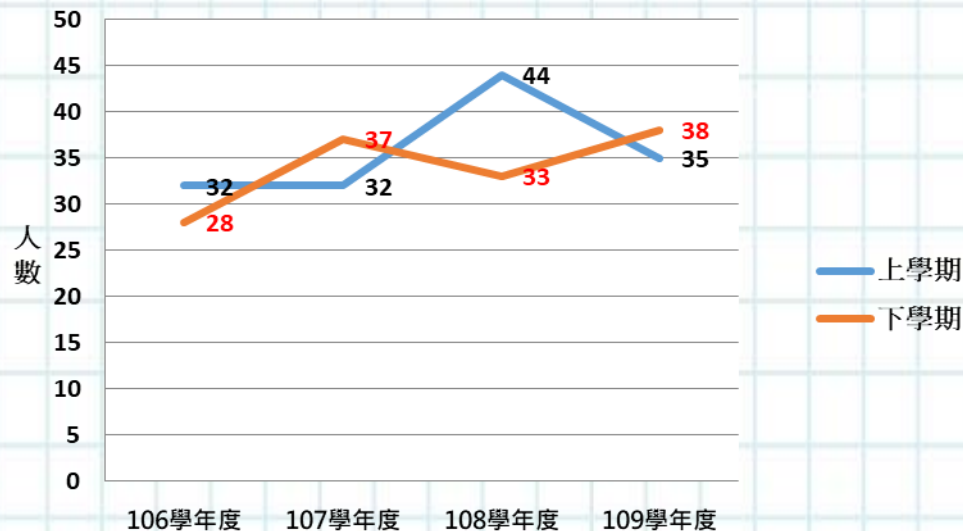
期初、期中學業 高風險學生人數統計



106-109學年度期初預警學業高風險學生人數統計



106-109學年度期中預警學業高風險人數統計



說明

1. 期初學業高風險學生: 曾有一次學業成績1/2不及格記錄學生。
2. 期中學業高風險學生: 曾有一次學業成績1/2不及格紀錄且期中預警 $\geq 40\%$ 學生。
3. 自108學年度因學業因素退學標準由累計2次1/2學分不及該修訂為連續兩次1/2學分不及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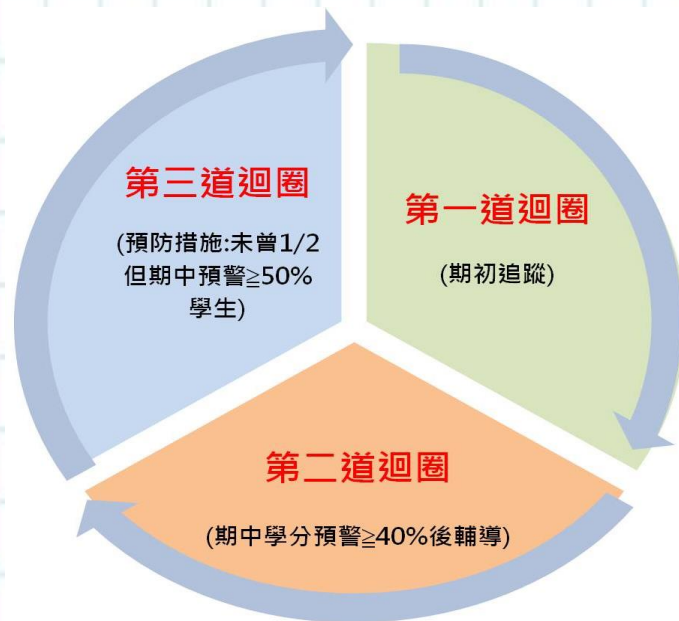
學生學習預警與輔導



■ 本處持續推動「學業高關懷學生預警輔導三道迴圈」

第三道迴圈

1. 篩選**未曾有1/2記錄但本次期中預警 $\geq 50\%$ 學生**。
2. 提供課輔資源，若學生有情緒困擾需協助者，及時轉介本校學務處關懷輔導



第一道迴圈

1. 篩選**曾經學業成績1/2不及格學生**
2. 通知學系導師、心輔組協同追蹤輔導

第二道迴圈

1. 篩選**曾學業成績1/2不及格且期中預警 $\geq 40\%$ 不及格學生**
- 通知各系導師、心輔組共同進行輔導

■ 強化導師端連結

1. 自109學年度起，將學生媒合課輔助理情形即時以電子郵件知會導師，方便導師掌握導生接受輔導現況。
2. 自109學年度起，增列導師建議除管之管道，對於曾經有學業狀況但目前學習已上常軌之學生可以免予列管。



英文畢業門檻審核流程



※ 107學年度第2學期起，修習進修英文課程無須檢附證明文件

學生資訊系統
D.2.5.05證照
(含英檢維護)
登錄資料

01

將合格證明文
件之電子檔
上傳

02

下載
「英文畢業門
檻證明文件」
申請表

03

將合格證明文件
影本貼於
英文畢業門檻證
明文件上

04

連同正本送至
學系“初審”
後，由學系
統一送教務處
“複審”

05





跨領域學分學程



➤ 108學年度起，**非國考學系學生須於畢業前修畢1跨領域學程/微學程**

(非國考學系：運醫、口衛、香粧、醫管資、生物、醫化、生技、心理、生科院學士班)

➤ **本校已開設15門學程、28門微學程**，請導師多宣傳、鼓勵同學修讀

➤ 學程課程已修讀完畢者，可至WAC系統申請證明，證明核發後如應屆畢業生不克前來領取者可提供郵寄服務

➤ **Google搜尋關鍵字：高醫學程**，取得更多資訊！





跨領域學分學程



學院	學程/微學程名稱	開設單位	學院	學程/微學程名稱	開設單位	學院	學程/微學程名稱	開設單位
醫學院	醫師科學家微學程	後醫系	健康科學院	兒童發展與早期療育學分學程	物治系	生命科學院	生物多樣性學分學程	生物系
	AI智慧科技醫療微學程	後醫系		兒童照護早期療育微學程	物治系		生態暨人文多樣性學分學程	生物系
	醫師科學家學分學程	醫學系		義肢矯具學分學程	物治系		奈米材料微學程	醫化系
	醫療法律微學程	醫學系		健康促進與產業發展學分學程	公衛系		食品安全微學程	醫化系
	醫學資料探勘微學程	醫學系		空氣汙染與健康微學程	公衛系		臨床試驗微學程	生技系
	呼吸健康管理微學程	呼治系		創新創業管理學程	醫管資系		醫學科學家跨領域研究微學程	生科院
口腔醫學院	高齡者個案管理微學程	口衛系		創新領航微學程	醫管資系		人文社會科學院	高齡社會健康照顧學分學程
	牙科流行病學實務分析微學程	牙醫系		創業實踐微學程	醫管資系	高齡照顧入門微學程		醫社系
	牙醫衛生政策實務資料探勘微學程	牙醫系		行銷管理學分學程	醫管資系	藝術治療學分學程		心理學系
藥學院	工業藥學學分學程	藥學系		醫療數據應用微學程	醫管資系	藝術治療微學程		心理學系
	工業藥學微學程	藥學系		牙科醫學影像技術學程	醫放系	性別與醫療微學程		性別所
	創新醫藥科技與管理學分學程	藥學系		社區健康賦能微學程	職治系	通識教育中心		決策與溝通跨領域醫療人才培育微學程
	創新醫藥科技微學程	藥學系		生技醫藥微學程	醫技系		AI醫療與健康照護微學程	
	藝術與生活美學學分學程	香粧品系		職業衛生管理學程	公衛系			
	護理學院	長期照護微學程	護理學系	職業衛生管理微學程	公衛系			



校內轉系申請時程



- 就讀**至少滿一學年**者，可依本校轉系辦法及簡章，申請轉入他系二年級。
- 有關**111學年度轉系資訊**，預計**110年12月底公告暫定名額**、預計**111年4月中旬公告簡章**，敬請於本校招生資訊網 (<https://enr.kmu.edu.tw>) 查閱或下載。(此平台仍保留前學年度招生名額及簡章，建議可酌作參考。)
- 111學年度轉系名額尚未公告 (俟須以110學年度註冊後之缺額數為限)，在此提供**110學年度開放學系供參考**：
 - 二年級**：除醫學系 (因受總量管控，無缺額) 外，各學系均開放。
 - 三年級**：限醫學系、呼吸治療學系、牙醫系、香粧系、醫放系、公衛系、醫管資系、醫化系、生技系。
- 111學年度尚規劃中，提供**往年申請時程供參考** (倘未受疫情影響之期程)：

線上報名期間 • 7月上旬

公告合於報考資格名單 • 7月下旬

筆試 (限醫、牙、藥) • 7月下旬

面試 (各學系詳如簡章) • 7月下旬~8月上旬

放榜 • 8月中旬



獎助學金申請作業(限教務處招生組負責項目)



■ 獎勵優秀高中生：

- 入學成績符合獎勵者，第一學年最高可領全額學雜費。
- 第二學年起，前學期學業成績排名在全班前百分之二十以內，且操行成績達八十二分以上者，獎勵該學期最高可領全額學雜費。
- 各項規定係依據本校「獎勵優秀高中生入學辦法」。

■ 薪火專案【109學年度(含)前入學者】：

- **學雜費補助金**：凡持有本校學務處當年度公告之學雜費補助身分別資格證明者，需於每學期指定期間內持政府核發之正本證明文件至學務處申請；非屬上述身分者，逕至教務處招生組申請，得享各學期學雜費百分之六十之補助金。
- **生活助學金**：第一學期得享每月新台幣陸仟元生活津貼，共六個月；第二學期起各科成績均及格者，得續請領每月新台幣參仟元生活津貼，每學期共五個月。
- 各項規定係依本校「辦理大學個人申請入學薪火組補助辦法」。

注意！！110學年度起，薪火組入學時均為符合教育部經濟或文化不利身分；爰比照各入學管道之學生，並以學務處所公告之各項獎補助為主。




歡迎本校教師開設 推廣教育課程



可自主規劃課程收費金額

- **學分班**：由各系所提出申請，其課程總收入的74 % 經費歸入開課系所（含72.5%業務費及1.5%系所發展相關經費）。
- **非學分班(含市民學苑)**：可由單位或教師提出申請，其課程總收入的72.5 % 經費由主負責教師支付推廣課程運作花費，1.5% 經費回饋給開課系所。



自108學年度起，依據本校「專任教師新聘及升等計分標準」，**開設學分班與非學分班課程之主負責教師，每門核給10分。**

近期面臨疫情挑戰，本處針對學生註冊、
選課、課程進行、考試模式機動調整

感謝各系所導師協助及輔導學生

共同順利完成全校教務作業

維護學生受教權

thank  you

感謝聆聽、敬請指教

thank you

